

中国乌鲁木齐 SOS 儿童村 2023 年度部门决算公开说明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 （二）政府采购情况
 -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 十一、预算绩效的情况说明
- 十二、其他需说明的事项

第三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第四部分 部门决算报表（见附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能

中国乌鲁木齐 SOS 儿童村是我国政府和国际 SOS 儿童村组织合作在我国大陆建立的第八所 SOS 儿童村，是西北地区目前唯一的一所 SOS 儿童村，隶属于乌鲁木齐市民政局，属全额拨款事业单位。地址位于沙依巴克区克拉玛依西街 2365 号。中国乌鲁木齐 SOS 儿童村的职能是收养和抚育我国西北地区丧失父母且亲友无力抚养的健全孤儿，并以家庭形式抚养，使孤儿重新获得母爱和家庭的温暖。中国乌鲁木齐 SOS 儿童村建立了 14 个家庭及 1 所青年公寓，收养孤儿 85 名，同时开设幼儿园 1 所。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中国乌鲁木齐 SOS 儿童村 2023 年度，实有人数 18 人，其中：在职人员 12 人，离休人员 0 人，退休人员 6 人。

单位无下属预算单位，下设 2 个处室，分别是：办公室、教育科。

第二部分 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收入总计 1,121.11 万元，其中：本年收入合计 1,121.10 万元，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0.01 万元，年初结转和结余 0.00 万元。

2023 年度支出总计 1,121.11 万元，其中：本年支出合计 1,121.11 万元，结余分配 0.00 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 0.00 万元。

收入支出总体与上年相比，减少 275.48 万元，下降 19.73%，主要原因是：本年减少家庭电器线路维修改造工程项目、院内道路及公共区域维修项目、信息化系统升级改造项目、暖气入户管道及室内设备改造项目、消防喷淋及水池建设项目、2022 困难群众一次性生活救助补助。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收入 1,121.10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1,117.10 万元，占 99.64%；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万元，占 0.00%；事业收入 0.00 万元，占 0.00%；经营收入 0.00 万元，占 0.0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万元，占 0.00%；其他收入 4.00 万元，占 0.36%。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支出 1,121.11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353.40 万元，占 31.52%；项目支出 767.71 万元，占 68.48%；上缴上级支

出 0.00 万元，占 0.00%；经营支出 0.00 万元，占 0.0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万元，占 0.0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总计 1,117.10 万元，其中：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0.00 万元，本年财政拨款收入 1,117.10 万元。**财政拨款支出总计 1,117.10 万元，其中：**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0.00 万元，本年财政拨款支出 1,117.10 万元。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体与上年相比，减少 272.25 万元，下降 19.60%，主要原因是：本年减少家庭电器线路维修改造工程项目、院内道路及公共区域维修项目、信息化系统升级改造项目、暖气入户管道及室内设备改造项目、消防喷淋及水池建设项目、2022 困难群众一次性生活救助补助。**与年初预算相比，**年初预算数 1,123.30 万元，决算数 1,117.10 万元，预决算差异率-0.55%，主要原因是：年中调减村内公用电器线路及变压器改造项目资金，导致预决算差异。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836.09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74.58%。与上年相比，减少 101.68 万元，下降 10.84%，主要原因是：本年减少 2022 困难群众一次性生活救助补助、孤儿基本生活费较上年减少。**与年初预算相**

比,年初预算数 773.45 万元,决算数 836.09 万元,预决算差异率 8.10%,主要原因是:2023 年我单位在职人员增加 1 人,追加相关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导致预决算差异。

(二)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836.09 万元,占 100.00%。

(三)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支出决算数为 4.24 万元,比上年决算增加 1.36 万元,增长 47.22%,主要原因是:2023 年退休人员基础绩效奖增加,退休经费增加。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支出决算数为 21.41 万元,比上年决算增加 3.84 万元,增长 21.86%,主要原因是:2023 年我单位在职人员增加 1 人,基本养老保险缴费基数调增,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增加。

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社会福利(款)儿童福利(项):支出决算数为 168.57 万元,比上年决算减少 85.59 万元,下降 33.68%,主要原因是:2023 年我单位孤儿数量比上年少,孤儿基本生活费支出减少。

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社会福利(款)社会福利事业单位(项):支出决算数为 641.88 万元,比上年决算减少 11.07 万元,下降 1.70%,主要原因是:2023 年我单位疫情期

间运营补助减少。

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临时救助(款)临时救助支出(项):支出决算数为 0.00 万元,比上年决算减少 10.22 万元,下降 100.00%,主要原因是:2023 年我单位无 2022 困难群众一次性生活救助补助。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353.39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296.76 万元**,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

公用经费 56.63 万元,包括:办公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维修(护)费、劳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 0.00 万元,比上年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是:我单位无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00 万元,占 0.00%,比上年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是:我单位无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0.00 万元,占 0.00%,比上年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是:我单位无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

护费；公务接待费支出 0.00 万元，占 0.00%，比上年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是：我单位无公务接待费。

具体情况如下：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00 万元，开支内容包括我单位无因公出国（境）费。单位全年安排的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因公出国（境）0 人次。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0.00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0.0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0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开支内容包括我单位无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公务用车购置数 0 辆，公务用车保有量 0 辆。国有资产占用情况中固定资产车辆 0 辆，与公务用车保有量差异原因是：我单位国有资产占用情况中固定资产车辆与公务用车保有量无差异。

公务接待费 0.00 万元，开支内容包括我单位无公务接待费。单位全年安排的国内公务接待 0 批次，0 人次。

与全年预算相比，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全年预算数 0.00 万元，决算数 0.00 万元，预决算差异率 0.00%，主要原因是：我单位无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全年预算数 0.00 万元，决算数 0.00 万元，预决算差异率 0.00%，主要原因是：我单位无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费全年预算数 0.00 万元，决算数 0.00 万元，预决算差异率 0.00%，主要原因是：我单位无公务用车

购置费；公务用车运行费全年预算数 0.00 万元，决算数 0.00 万元，预决算差异率 0.00%，主要原因是：我单位无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公务接待费全年预算数 0.00 万元，决算数 0.00 万元，预决算差异率 0.00%，主要原因是：我单位无公务接待费。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总计 281.01 万元，其中：年初结转和结余 0.00 万元，本年收入 281.01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总计 281.01 万元**，其中：年末结转和结余 0.00 万元，本年支出 281.01 万元。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与上年相比，减少 170.57 万元，下降 37.77%，主要原因是：本年减少家庭电器线路维修改造工程项目、院内道路及公共区域维修项目、信息化系统升级改造项目、暖气入户管道及室内设备改造项目、消防喷淋及水池建设项目。**与年初预算相比**，年初预算数 349.84 万元，决算数 281.01 万元，预决算差异率-19.67%，主要原因是：年中调减村内公用电器线路及变压器改造项目资金，导致预决算差异。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281.01 万元。

1. 其他支出(类)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款)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项)：支出决算数为 281.01 万元，比上年决算减少 170.57 万元，下降 37.77%，主要原因是：本

年减少家庭电器线路维修改造工程项目、院内道路及公共区域维修项目、信息化系统升级改造项目、暖气入户管道及室内设备改造项目、消防喷淋及水池建设项目。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我单位本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为空表。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3 年度中国乌鲁木齐 SOS 儿童村（事业单位）公用经费 56.63 万元，比上年增加 0.97 万元，增长 1.74%，主要原因是：我单位 2023 年水费、电费、邮电费增加。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23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133.98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9.35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98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123.65 万元。

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133.98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131.66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98.27%。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固定资产原值 2,775.58 万元，房屋 6,226.40 平方米，价值 1,822.20 万元。车辆 0 辆，价

值 0.00 万元，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负责人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服务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其他用车主要是：我单位无其他用车；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 台（套）。

十一、预算绩效的情况说明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单位 2023 年度预算绩效管理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0 个，全年预算总额 0.00 万元，实际执行总额 0.00 万元；预算绩效评价项目 8 个，全年预算数 540.89 万元，全年执行数 526.77 万元。预算绩效管理取得的成效：一是提高了预算编制合规性、合理性；二是保障了项目资金取得实效。发现的问题及原因：因绩效评价编制时社会效益指标业绩值未按照培训要求规范填写、原因分析未分析到位。下一步改进措施：对项目绩效编制工作严格要求，严格按照培训要求规范填写，原因分析按条按例分析到位。具体项目自评情况附绩效自评表及自评报告。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2023 年城市集中特困儿童群体基本生活保障（市级承担部分）						
主管部门		乌鲁木齐市民政局		实施单位	中国乌鲁木齐 SOS 儿童村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83.65	83.65	69.53	10	83.12%	8.31 分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83.65	83.65	69.53	—	—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保障我村孤儿（受 AZB 影响）的基本生活、学习等支出，包括在外就学的大中专学生的生活费以及在村集中供养孩子的生活学习的支出。			严格按照预算及文件执行资金使用，因资金发放完成，导致资金未使用完毕。已财政收回。保障我村孤儿（受 AZB 影响）的基本生活、学习等支出，包括在外就学的大中专学生的生活费以及在村集中供养孩子的生活学习的支出。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年度 绩效 指标 完成 情况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补助人数	≥85 人	=85 人	15	15.00	
			补助人数	≥85 人	=85 人	15	15.00	
		质量指标	应补尽补率	=100%	=100%	15	15.00	
			应补尽补率	=100%	=100%	15	15.00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间	≤12 月	=12 月	10	10.00	
			项目完成时间	≤12 月	=12 月	10	10.0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集中养育标准	=1610 元/人/月	=1610 元/人/月	20	20.00	
			集中养育标准	=1610 元/人/月	=1610 元/人/月	20	2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儿童幸福感	有效提升	完全达到预期	10	10.00	
			提升儿童幸福感	有效提升	有效提升	10	10.00	
			持续保障儿童基本生活	持续保障	完全达到预期	10	10.00	
			持续保障儿童基本生活	持续保障	持续保障	10	10.00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孤儿满意度	≥95%	=100%	10	10.00	我村从制度、设施设备配备及员工安排等方面全面提升养、教水平，所以满意度有所提升。
			孤儿满意度	≥95%	=95%	10	9.50	
总分						100	98.31 分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福彩圆梦·孤儿助学工程”项目						
主管部门		乌鲁木齐市民政局		实施单位	中国乌鲁木齐 SOS 儿童村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0.00	30.00	30.00	10	100.00%	10.00 分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30.00	30.00	30.00	—	—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为被认定为孤儿身份、年满 18 周岁后在普通全日制本科学校、普通全日制专科学校、高等职业学校等高等院校及中等职业学校就读的中专、大专、本科学生和硕士研究生孤儿，发放补助费用，资助标准为每人每学年 1 万元助学金。有效保障孤儿就学权利，为大龄孤儿提供接受高等教育的机会，让受助学生感受到国家大家庭的关爱。				为被认定为孤儿身份、年满 18 周岁后在普通全日制本科学校、普通全日制专科学校、高等职业学校等高等院校及中等职业学校就读的中专、大专、本科学生和硕士研究生孤儿，发放补助费用，资助标准为每人每学年 1 万元助学金。有效保障孤儿就学权利，为大龄孤儿提供接受高等教育的机会，让受助学生感受到国家大家庭的关爱。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受助孤儿人数（人）	≥30 人	=30 人	10	10.00	
			发放次数	≤4 次	=4 次	10	10.00	
		质量指标	补助发放及时率（%）	≥95%	=100%	10	10.00	实际完成值 100%，目标值 ≥95%，已完成。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间	≤12 月	=12 月	10	10.0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资助标准	≤1 万元/人/年	=1 万元/人/年	20	2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孤儿就学权利	有效保障	有效保障	20	20.00	

	满意度 指标	满意度指标	享受补助 孤儿满意 度	>=95%	=100%	10	10.00	实际完 成值 100%，目 标 值>=95% ，已完 成。
总分						100	100.00 分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乌财社〔2022〕402 号关于提前下达 2023 年自治区财政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						
主管部门		乌鲁木齐市民政局		实施单位	中国乌鲁木齐 SOS 儿童村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00	3.00	3.00	10	100.00%	10.00 分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3.00	3.00	3.00	—	—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保障我村孤儿（受 AZB 影响儿童）的基本生活，创造良好的生存和生活环境，不断提升他们的幸福感和获得感。			保障我村孤儿（受 AZB 影响儿童）的基本生活，创造良好的生存和生活环境，不断提升他们的幸福感和获得感。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年度 绩效 指标 完成 情况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补助人数	≥18 人	=18 人	15	15.00	
			补助人数	≥18 人	=18 人	15	15.00	
		质量指标	应补尽补率（%）	=100%	=100%	15	15.00	
			应补尽补率（%）	=100%	=100%	15	15.00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间	≤12 月	=12 月	10	10.00	
			项目完成时间	≤12 月	=12 月	10	10.0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补助标准	=1610 元/人	=1610 元/人	20	20.00	
			补助标准	=1610 元/人	=1610 元/人	20	2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儿童幸福感	持续提升	持续提升	10	10.00	

			提升儿童 幸福感	持续提升	完全达 到预期	10	10.00	
			持续保障 儿童基本 生活	持续保障	持续保障	10	10.00	
			持续保障 儿童基本 生活	持续保障	完全达到预 期	10	10.00	
	满意度 指标	满意度指标	孤儿满意 度	>=95%	=95%	10	10.00	
			孤儿满意 度	>=95%	=100%	10	10.00	实 际调查 问卷满 意度为 100%，指 标值 为>=95% , 已完 成。
总分						100	100.00 分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妈妈阿姨生活补助						
主管部门		乌鲁木齐民政局		实施单位	中国乌鲁木齐 SOS 儿童村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53.90	253.90	253.90	10	100.00%	10.00 分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53.90	253.90	253.90	—	—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该项目的实施，进一步完善儿童村管理运行体制机制及妈妈权益保障机制，为孤儿们阳光、健康地成长提供保障。				通过该项目的实施，进一步完善儿童村管理运行体制机制及妈妈权益保障机制，为孤儿们阳光、健康地成长提供保障。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年度 绩效 指标 完成 情况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享受生活补助人数	≥24 人	=24 人	10	10.00	
			退休妈妈人数	≥3 人	=3 人	10	10.00	
		质量指标	生活补助覆盖率	≥100%	=100%	10	10.00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间	=12 月	=12 月	10	10.0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妈妈阿姨的生活补助	≤236.67 万元	=234.69 万元	10	9.90	有剩余资金已被财政收回，导致有偏差率。
			退休妈妈工资补差	≤17.23 万元	=17.23 万元	10	1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我市孤儿养育事业的可持续发展	持续保障	完全达到预期	20	20.00	

	满意度 指标	满意度指标	受补贴人 群满意度	>=90%	=100%	10	10.00	受补贴 人群满 意度实 际完成 指标 100%，目 标 值>=90% ，已完 成。
总分						100	99.90 分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孩子教育活动费						
主管部门		乌鲁木齐市民政局		实施单位	中国乌鲁木齐 SOS 儿童村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00	2.00	2.00	10	100.00%	10.00 分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00	2.00	2.00	—	—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素质教育培训提升孩子在特长学习等方面的技能。开设心理健康教育培训课程，促进孤儿的身心健康发展。			通过素质教育培训提升孩子在特长学习等方面的技能。开设心理健康教育培训课程，促进孤儿的身心健康发展。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年度 绩效 指标 完成 情况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综合素质培训类别	≥2 类	=2 类	15	15.00	
		质量指标	各类活动参与度	≥90%	=90%	15	15.00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间	=12 月	=12 月	10	10.0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综合素质培训费用	≤1.60 万元	=1.6 万元	10	10.00	
			心理健康教育培训费用	≤0.40 万元	=0.4 万元	10	1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孤儿综合素质	逐步提升	完全达到预期	20	20.00	

	满意度 指标	满意度指标	受益孤儿的满意度	>=95%	=100%	10	10.00	我村重视孩子们的需求和兴趣，并持续提供资源与支持，达到孩子们学习效果的提升。所以满意度有所提升综合素质培训及心理健康教育培训
总分						100	100.00 分	

项 目 支 出 绩 效 自 评 表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社交活动中消防喷淋及水池建设项目尾款						
主管部门		乌鲁木齐市民政局		实施单位	中国乌鲁木齐 SOS 儿童村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6.04	36.04	36.04	10	100.00%	10.00 分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36.04	36.04	36.04	—	—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本年完成项目尾款支付。			本年已完成社交活动中消防喷淋及水池建设项目尾款支付。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年度 绩效 指标 完成 情况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消防水池建设数	=1 座	=1 座	8	8.00	
			消防水池建设数	=1 座	=1 座	8	0.08	
			室内消火栓	>8 套	=8 套	8	8.00	
			室内消火栓	>8 套	=8 套	8	0.08	
			水喷淋（雾）喷头数量	>900 个	=900 个	8	8.00	
			水喷淋（雾）喷头数量	>900 个	=900 个	8	0.08	
		质量指标	项目验收合格率	=100%	=100%	8	8.00	
			项目验收合格率	=100%	=100%	8	0.08	
		时效指标	上下水管线安装质量保修期	=2 年	=2 年	8	8.00	

			上下水管 线安装质 量保修期	=2 年	=2 年	8	0.08	
成本指 标	经济成本指标	水喷淋 （雾）喷头 单价	<50 元	=50 元	20	20.00		
		水喷淋 （雾）喷头 单价	<50 元	=50 元	20	0.20		
效益指 标	社会效益指标	集中供养 儿童供养 条件	明显改善	完全达到预 期	20	20.00		
		集中供养 儿童供养 条件	明显改善	明显改善	20	0.20		
满意度 指标	满意度指标	孤儿满意 度	>90%	=100%	10	10.00	有效保 障了孩 子的就 学,按时 发放补 助,孤儿 满意度 有所提 升。	
		孤儿满意 度	>90%	=90%	10	0.10		
总分						100	100.00 分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管理维护费						
主管部门		乌鲁木齐市民政局		实施单位	中国乌鲁木齐 SOS 儿童村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60.30	60.30	60.30	10	100.00%	10.00 分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60.30	60.30	60.30	—	—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现全村共收养 6 个民族的 85 名孤儿，幼儿园现有孩子 360 名。根据现有工作要求：儿童福利机构及幼儿园需要配备 14 名专职保安及至少 2 名专职巡逻人员。每班 4 人，按照 6 小时工作计算，每天至少需要 16 人。我村保洁面积 8000 平方米，有保洁人员 2 名。通过落实人员经费，以保障我村及幼儿园的安全稳定，达到社会稳定和长治久安的总目标。				现全村共收养 6 个民族的 85 名孤儿，幼儿园现有孩子 360 名。根据现有工作要求：儿童福利机构及幼儿园配备 14 名专职保安及 2 名专职巡逻人员。每班 4 人，按照 6 小时工作计算，需 16 人。我村保洁面积 8000 平方米，有保洁人员 2 名。通过落实人员经费，以保障我村及幼儿园的安全稳定，达到社会稳定和长治久安的总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洁服务面积数	≥8000 平方米	=8000 平方米	10	10.00	
			保安数量	=16 人	=16 人	5	5.00	
			保洁人员数量	=2 人	=2 人	5	5.00	
		质量指标	保安保洁持证上岗率	=100%	=100%	10	10.00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间	≤12 月	=12 月	10	10.0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保安费用	≤49.92 万元	=49.82 万元	10	9.90	资金严格按照预算安排使用，剩余少量经费。

			保洁费用	≤10.38 万元	=10.38 万元	10	1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村内儿童的正常生活学习	有效保障	完全达到预期	20	20.00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孤儿满意度	≥90%	=100%	10	10.00	对保安服务人员制定了制度，细节细化，满意度有所提升。
总分						100	99.90 分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2023 年中央财政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预算（直达资金）						
主管部门		乌鲁木齐市民政局		实施单位	中国乌鲁木齐 SOS 儿童村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89.00	72.00	72.00	10	100.00%	10.00 分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89.00	72.00	72.00	—	—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保障我村孤儿（受 AZB 影响）的基本生活学习等支出，创造良好的生存和生活环境，不断提升他们的幸福感和获得感。				保障我村孤儿（受 AZB 影响）的基本生活学习等支出，创造良好的生存和生活环境，不断提升他们的幸福感和获得感。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年度 绩效 指标 完成 情况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补助人数	≥85 人	=85 人	15	15.00	
			补助人数	≥85 人	=87 人	15	15.00	
		质量指标	应补尽补率	=100%	=100%	15	15.00	
			应补尽补率	=100%	=100%	15	15.00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间	≤12 月	=12 月	10	10.00	
			项目完成时间	≤12 月	=12 月	10	10.0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集中养育标准	=1610 元/人/月	=1610 元/人/月	20	20.00	
			集中养育标准	=1610 元/人/月	=1610 元/人/月	20	2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儿童幸福感	有效提升	完全达到预期	10	10.00	

			提升儿童 幸福感	有效提升	有效提 升	10	10. 00	
			持续保障 儿童基本 生活	持续保障	完全达 到预期	10	10. 00	
			持续保障 儿童基本 生活	持续保障	持续保 障	10	10. 00	
	满意度 指标	满意度指标	孤儿满意 度	>=95%	=100%	10	10. 00	我村从 制度、设 施设备 配备及 员工安 排等方 面全面 提升养、 教水平， 所以满 意度有 所提升。
			孤儿满意 度	>=95%	=95%	10	10. 00	
总分						100	100. 00 分	

十二、其他需说明的事项

本年度部门整体绩效自评表由主管部门编报并公开。

第三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同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三、**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四、**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的独立核算单位按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六、**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之外取得的收入。

七、**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支出预算因客观条件变化未执行完毕、结转到本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既包括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也包括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的结转和结余。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既包括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也包括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的结转和结余。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

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指事业单位发生的用非财政预算资金对附属单位的补助支出。

十三、“三公”经费：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十四、机关运行经费：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财政拨款基本支出中的公用经费支出。

第四部分 部门决算报表（见附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